

中山市南头镇升辉南路 7 号房屋建筑物的拆除权 及拆除物资处置权拍卖资料

一、 拍卖时间及地点

1、 时间安排：

1) 挂网及登报时间：5 月 12 日

2) 报名时间 5 月 14 日下午 17:00 截止，需网上报名、现场递交报名资料和缴纳竞拍保证金。

3) 踏勘现场时间：5 月 15、16 日

4) 拍卖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 10 时

2. 拍卖平台：中拍平台 <http://paimai.caa123.org.cn>

需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 17 时前登录中拍平台 <http://paimai.caa123.org.cn>，以竞买人名义完成实名注册和申请参拍。

二、 竞买人资格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且存续经营、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行为能力的企业法人；

2、具备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并取得相应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近五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4、已在“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完成建设工程企业诚信信息登记且信用等级为 A 级；

5、非法定代表人报名的，须提供《法人授权书》及受托人在授

权法人企业近 3 个月社保参保证明；

6、持有有效期内的《建筑垃圾（消纳）处置证》或与持证单位签订的建筑垃圾（消纳）处置合同，有效期须覆盖至拍卖成交后 40 日，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有意者须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 17 时前（工作时间 9:00-12:00，14:00-17:00）携带资格证明文件原件到以下指定地点提交资料审核，地址：中山市南头镇长虹华悦府 5 栋 101 卡，联系人：杨先生，联系电话：13702833850。并登录我公司网站 www.hhpm.cn 按照《拍卖资料》提交资料报名，缴纳拍卖保证金（以到账为准）。

【企业提交以下资料原件核验：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及复印件，近五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承诺书，“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信用等为 A 级查询截图；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受托人在授权法人企业近 3 个月社保参保证明；《建筑垃圾（消纳）处置证》原件及复印件或与持证单位签订的建筑垃圾（消纳）处置合同原件及复印件，有效期须覆盖至拍卖成交后 40 日。所有复印件必须加盖公章】。

保证金账户

户 名：广东浩宏拍卖有限公司

帐 号：803880100028032

开户行：广东华兴银行佛山分行

三、标的概述

名称	中山市南头镇升辉南路7号房屋建筑物的拆除权及拆除物资处置权
地址	中山市南头镇升辉南路7号
施工面积	8306.27平方米
权属	/
施工期限	移交之日起30个自然日内
起拍价（元）	250000
增幅（元）	10000
竞买保证金（元）	100000
安全施工保证金（元）	300000
特别说明	1、拆除范围仅限地块上厂房建筑物、地上混凝土硬化地面，具体以施工拆除当日实际为准，拆除范围内外的道路、公共围墙（如外围墙有缺口需补全新2米以上围挡）、包含拆除范围内地面及地下建（构）筑物、市政水电管线和公用设施不在拆除范围内。该部分物品及地下矿产资源、无主埋藏物由甲方另行处置，乙方不得破坏、占有。 2、成交价格不含税，拆除、拆卸、清运所涉及的手续和相关的税费金全部由买受人承担。 3、买受人进场施工前为本项工程购买不低于1000万元安全责任保险。

备注：1、出租面积仅供参考，以甲方现场指定为准。

2、 买受人需支付拍卖佣金（成交价3%）、中拍平台软件服

务费（成交价 0.15%）。

四、宣传途径：

报刊；浩宏拍卖公司公众号、公司网站、客户群；中拍平台网站。

五、注意事项及说明：

1、本次拍卖采用网络竞价的拍卖方式，竞买人通过中拍平台 <https://paimai.caa123.org.cn> 网上出价，竞买人须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 17 时前登录中拍平台 <http://paimai.caa123.org.cn> 提前注册并经拍卖人审核合格后予以开通网络参拍权限；2025 年 5 月 19 日 10 时（以系统时间为准）网络竞价开始；网络开始标的的自由竞价时间，自由竞价时长 60 分钟；自由竞价结束后进入限时竞价，限时竞价为 10 分钟/次，限时竞价内有新出价的重新进入 10 分钟限时竞价，直至限时竞价结束，最高出价竞买人为买受人。

2、竞买人应在拍卖前仔细查阅、核实标的资料并到现场踏勘，了解标的现状及存在或可能存在的瑕疵，竞买人参与拍卖应价均视为接受标的现状及瑕疵并承诺按照约定履行买受人的义务。

3、标的物按照现状拍卖，委托人及拍卖人对标的物的名称、数量、规格、用地性质等内容不作任何承诺与保证，拍卖前向竞买人出示的拍卖资料仅供参考，不作为拍卖成交后的交割依据，买受人不得以各种理由要求拍卖人和委托人退还全部或部分已缴纳的拍卖款，相关风险由买受人自行评估并承担。

4、买受人须在拍卖成交后 2 个工作日内签订《拍卖成交确认书》

《安全施工协议》并付清所有拍卖价款。买受人签订《安全施工协议》当天向拍卖人付清所有拍卖款，包括但不限于拍卖成交价款、30 万元的安全施工保证金、按成交价 3%向拍卖人支付拍卖佣金、拍卖平台服务费（按中拍平台收费标准收取拍卖成交价 0.15%）；拍卖价格不含税，拆除、拆卸、清运所涉及的手续和相关的税费金全部由买受人承担，拍卖人仅开具相应金额的佣金发票。

安全责任保证金按照《安全施工协议》约定，待对应建筑物拆除全部完成、所有拆除物清理出厂、场地平整等工程全部完工，且无发生安全事故并经委托人验收合格后，由委托人于 10 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一次性退回竞买人。

5、买受人可于拍卖成交当天派人进场看管，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拆除或破坏建筑物，标的物的毁灭、丢失的责任由买受人承担。

买受人须按《安全施工协议》规定向委托人按时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建筑业企业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覆盖至拍卖成交后 40 日的《建筑垃圾（消纳）处置证》或与持证单位签订的建筑垃圾（消纳）处置合同等资料，并付清拍卖成交价款及安全施工保证金。

委托人在收齐上述资料及款项后 2 个工作日内组织买受人到标的现场办理移交手续，买受人接收标的物须无条件签订《标的交接书》；标的物移交给后，由买受人承担保管和安全责任。

6、买受人在本次处置标的物拆除范围仅限地面以上建构建筑物和铁架栅栏，拆除范围内外的道路、公共围墙（如外围墙有缺口需补全新 2 米以上围挡）、包含拆除范围内地面及地下建（构）筑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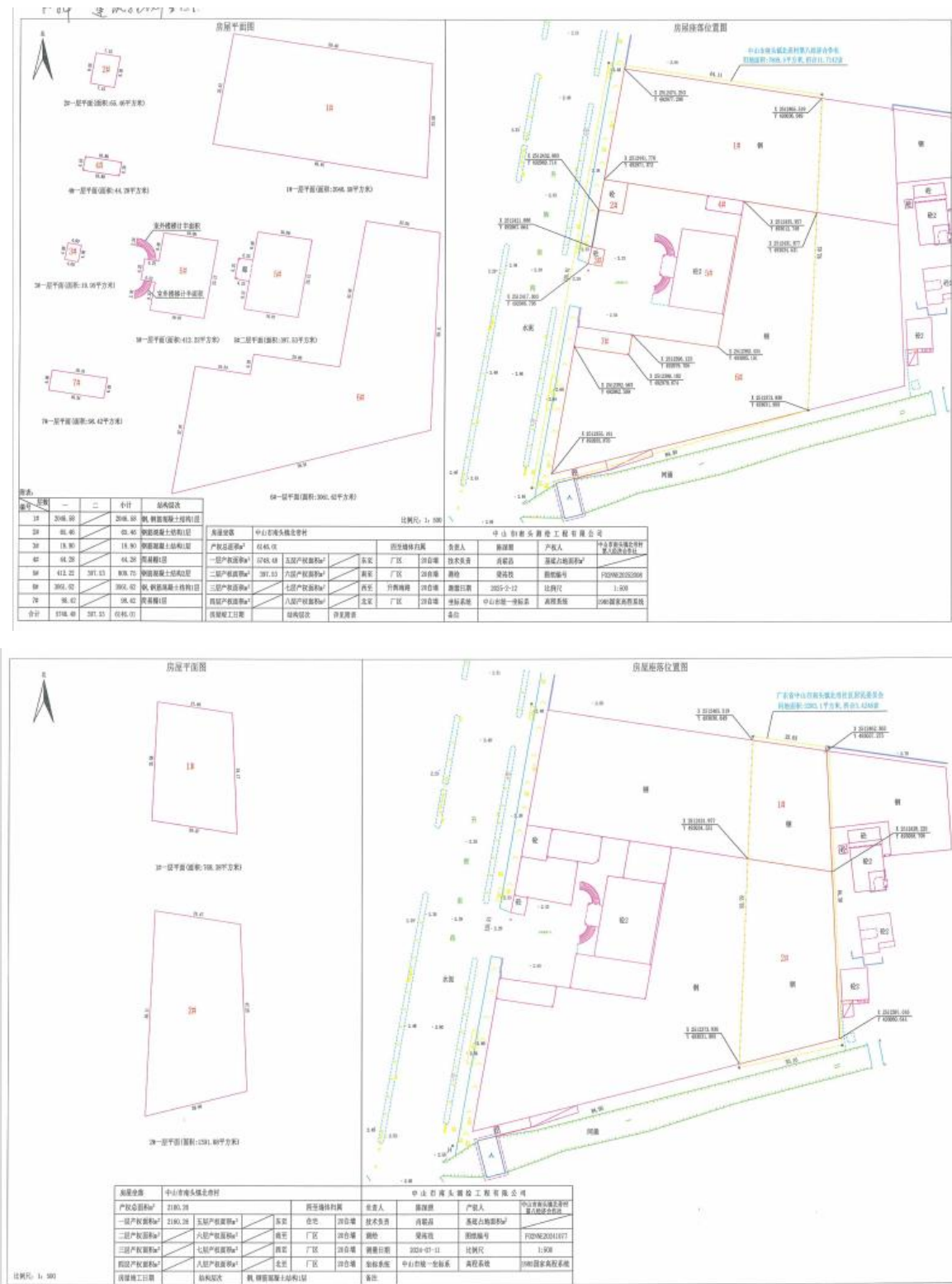
市政水电管线和公用设施不在拆除范围内；若买受人在处置过程出现超范围清拆、或破坏有关市政设施及各类线路管线、或在施工过程中造成人身伤亡、或对附近建筑物及私人房屋造成损毁及造成其他财产损失等情况，因此产生的一切纠纷和法律责任全部由买受人自行承担和负责赔偿。委托人确认买受人完全解决有关纠纷和法律问题且未对委托人造成损害后，将安全施工保证金无息退还买受人。

7、施工过程中竞买人应严格遵守《安全施工协议》有关约定，并无条件接受委托人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拆除清运处置所需支付/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解体、拆卸、搬迁、人工、吊车、运输、场地平整等费用）及相应的安全、环保责任全部由买受人承担。拆除施工期限为 30 个自然日，逾期的按《安全施工协议》约定扣除 3000 元/日的违约金，其他约定条款详见附件《安全施工协议》。

8、未成交竞买人的拍卖保证金于拍卖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账户退回。

以上资料所列内容仅供参考，最终解释权归属拍卖人。

六、项目测量图：



示意图仅供参考，范围以委托人指定为准！

以上资料所列内容仅供参考，最终解释权归属拍卖人。

网络拍卖公告

受委托，定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上午 10 时在中拍平台 <https://paimai.caa123.org.cn> 举行浩拍 2967 期网络拍卖会，公开拍卖：中山市南头镇升辉南路 7 号房屋建筑物的拆除权及拆除物资处置权。详情请登录我司网站或中拍平台下载对应《拍卖资料》。

一、竞买人资格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且存续经营、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行为能力的企业法人；

2、具备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并取得相应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近五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4、已在“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完成建设工程企业诚信信息登记且信用等级为 A 级；

5、非法定代表人报名的，须提供《法人授权书》及受托人在授权法人企业近 3 个月社保参保证明；

6、持有有效期内的《建筑垃圾（消纳）处置证》或与持证单位签订的建筑垃圾（消纳）处置合同，有效期须覆盖至拍卖成交后 40 日，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有意参拍务必在参加拍卖前详细阅读并向拍卖人了解有关违约行为的界定和处理方式，清楚拍卖要约并对自身行为负责。

二、报名及竞买资格确认手续

有意承租者须在 2025 年 5 月 14 日 下午 17 时 前将竞买保证金以转账方式划入指定账户（户名：广东浩宏拍卖有限公司；账号：803880100028032；开户行：广东华兴银行佛山分行，以到账为准），并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 下午 17 时 前登录中拍平台以竞买人名义完成实名注册和申请参拍，并在截止时间前登录我司官网递交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和保证金转帐凭证等资料。注：参拍人、缴款人及买受人身份信息必须保持一致。

三、标的展示

时间： 2025 年 5 月 15、16 日

展示地点： 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

四、详细拍卖约定详见竞买须知和安全施工协议范本。咨询电话： 0757-82301541 刘小姐。

广东浩宏拍卖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2日

报纸拍卖公告

广东浩宏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受委托，定于 2025年5月19日 上午 10 时在中拍平台
<https://paimai.caa123.org.cn> 按现状公开拍卖：中山市南头镇升辉南路7号房屋建筑物的拆除权及拆除物资处置权。 详情请登录我司网站下载对应《拍卖资料》，并按《拍卖资料》要求提交报名，将保证金在2025年5月14日17时前以转账方式划入指定账户（以到账为准）。标的展示时间：2025年5月15、16日。展示地点：中山市南头镇。

公司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华远东路19号（侨都大厦）10楼

公司电话：0757—82301541 刘小姐

网址：www.hhpm.cn 微信公众号：gdhhpm

授权书样本

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

致 广东浩宏拍卖有限公司：

姓名：_____身份证件号：_____在
我单位担任_____职务，为我公司法定代表人。本公司（即
竞买人）特授权委任以下之现职员工，作为我方唯一全权代表，
亲自出席参与贵方承办的（2025）-浩拍_____期拍卖会竞价，
对该代表人所作出的竞价行为以及提供、签署的一切文书均视为
符合本公司的合法利益和真实意愿，本公司愿为其行为承担全部
责任。

竞买标的名称：_____

全权代表：_____, 身份证号
码：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项目的网络竞价，负责
标的查看、竞买登记、竞价及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
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文件。

有效期限：至 2025 年____月____日止（自本公司盖章之日
起生效）。

网络竞价：授权以下移动电话号码：_____（联系
人：_____）参与网络竞价（授权权限：全权，有效日期：
至当场拍卖会结束）。

上述授权作出的一切行为均代表本公司的真实意愿，本公司
对其行为所产生的结果全部负责。

特此授权证明。

竞买人名称：_____（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亲笔签名或签章）

职 务：_____；联系电话：_____；传真号码：____

生效日期：2025 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竞买协议样本

(2025) - 浩拍____期拍卖会竞买协议

竞买人名称: _____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_____

竞买标的:

竞买保证金:

竞买人与拍卖人经友好协商, 自愿达成以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 1、本《竞买协议》是确定竞买人资格的书面合同, 具有法律约束力。
- 2、竞买人凭企业资格证明及缴纳保证金单据等资料签署本《竞买协议》。
- 3、竞买人已认真阅读拍卖人声明的拍卖清单、竞买须知及所有拍卖文件, 并同意在拍卖活动中遵守拍卖清单及所有拍卖文件中的条款; 竞买人确认拍卖人已完成所有瑕疵告知义务。
- 4、保证金按本《竞买协议》约定分为如下用途:
 - (1) 竞买保证金。
 - (2) 违约保证金。竞买人(或买受人)对竞买标的有以下违约行为的, 保证金抵作违约金由拍卖人没收不予返还:
 - ①违反合同约定不支付佣金;
 - ②违反合同约定不支付价款;
 - ③违反合同约定不参与竞买导致取消拍卖或者竞买人恶意串通导致拍卖无效;
 - ④其他违反合同约定的行为。
- 5、本协议竞买人签章上传后, 由拍卖人确认并开通网络竞价权限后生效, 至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终止; 不参加竞价或竞价不成功的, 保证金在拍卖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路退回。

竞买人(公章):

被授权人(签名):

联系电话:

签署时间: 2025 年 月 日